

针药结合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南京中医药大学)

2023年度针药结合开放课题招标指南

南京中医药大学针药结合实验室于2008年10月被确定为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16年6月通过教育部验收，正式进入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序列，并于2021年9月顺利通过教育部新一轮评估。

目前实验室围绕“针药结合、增效减药”这一学术主题开展工作，重点开展针药结合防治高血压、糖尿病、恶性肿瘤（癌性疼痛）、抑郁症等重大慢病的诊疗方案、临床循证、疗效机制的研究。根据实验室开放联合的建设方针，经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研究，制订了2023年度针药结合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招标指南。

一. 目的要求

1. 本期开放课题的总的研究目标是：研究探索四大慢病（肿瘤、心脑血管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代谢性疾病）“针药结合、增效减药”诊疗方案、临床循证证据及疗效机制、并研发针灸家用穿戴设备。课题应具有先进性、开拓性、科学性及应用性，并能体现学科的学术特点，为针药结合学的现代发展与应用提供理论依据和创新产品。

2. 开放课题的研究，要求坚持严格的科学态度，运用先进的方法和手段，开展多学科之间的协作，从临床角度对针药结合中起指导作用的临床规律和应用模式进行研究。

二. 招标范围

1. 针药结合增效减药临床研究：围绕四大慢病开展针药结合临床诊疗方案（循证指南、专家共识、临床路径等）研究、针药结合临床循证研究。
2. 针药结合增效减药疗效机制研究：重点研究临床具有增效减药效应的针药结合方案的针药协同机制、针灸影响药物的药代动力学机制。

3. 针灸家用穿戴设备研发：基于针药协同原理开发可减少重大慢病患者长期或终生用药的用药量、用药频率或换药频率的家庭化（可穿戴）针灸辅助治疗设备。

三. 申请要求

1. 申请者资格：国内外医院、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人员均可申请，原则上应具有副高职称或博士学位，如是中级职称申请者须有两位本专业高级职称者推荐。申请者须具有较强的相关研究经历与基础或课题的原创性获得实验室认可。课题设计科学，目标明确，方法切实可行，技术路线合理。
2. 申请和审批程序：课题申请者在本室所列资助范围内申报，填写申请书（见附件），由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公章后交本室。申请项目经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评议后，根据评议情况择优资助，并予以公布。并报省教育厅备案。
3. 资助经费及研究周期：资助额度 5 万元/项，资助经费按年度在实验室使用，课题研究周期 2 年（2024.1—2025.12）。课题研究应与本室联合开展，本室向获得基金的研究人员提供相应的条件。研究成果显著者将获得持续资助。
4. 凡立项资助必须与实验室签订合同，研究成果由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正式发表的研究论文必须标注“针药结合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南京中医药大学)开放课题（资助号）资助，实验室英文名称为：**Key Laboratory of Acupuncture and Medicine Research (Nanjing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 Ministry of Education, China**”。
5. 课题的负责人，在课题实施期间视同实验室的客座研究人员，代表性成果的第一作者的单位必须同时标注“针药结合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南京中医药大学)”和作者所在单位。
6. 每项课题每年年底填写《年度进展报告》，介绍课题进展情况，列出当年发表的技术报告、论文、鉴定或获奖的成果，并提供论文原件（或复印件）、成果简介、鉴定或获奖证书的复印件；由实验室汇总，分送学术委员会进行书面评审，视评审结果给予表彰或批评，对于进展不良或不按实验室有关规定执行的课题，经实验室主任批准，可中断或取消对该课题的资助；课题完成后需写出总结报告并进行答辩，由学术委员会对课题完成质量和学术水平进行评价，写出鉴定意见报上级有关部门，并通报研究人员原所在单位。实验室

对完成课题优秀的申请者按有关规定实行奖励，特别优秀的可以连续申请并给予资助。

申请截止日期：2023年11月30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孙永，徐斌

地址：南京市仙林大道138号 南京中医药大学针药结合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邮编：210023

联系电话：025-85811233, 13913962539

Email:suny7635@njucm.edu.cn

网址：<http://zyjh.njutcm.edu.cn/>

